

证券代码：920152

证券简称：昆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6-015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均为同意票数为9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

聘任刘烨欣女士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6年3月5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郑波先生为公司分管投融资工作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6年3月5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9,055股，占公司股本的0.071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陈博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6年3月5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提名刘烨欣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提名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黄峰先生，因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管理调整需要，自 2026 年 3 月 5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6287%，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继续担任副总经理职务，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本公司郭忠诚先生，因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管理调整需要，自 2026 年 3 月 5 日起不再担任总经理。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35,112,3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31.535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继续担任董事长职务，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本公司朱承亮先生，因公司战略发展及经营管理调整需要，自 2026 年 3 月 5 日起不再担任财务负责人。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1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987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继续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郭忠诚先生、朱承亮先生已披露的公开承诺事项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超期未履行完毕及违反承诺的情形，两位先生分别离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职务后，将继续履行其作出的相关公开承诺。

三、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一）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本次人员变动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未导致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财务负责人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符合任职要求。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选举、聘任的相关人员具备履行相应职责所需的专业能力、任职条件，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持续发展产

生不利影响。

郭忠诚先生、朱承亮先生、黄峰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陪伴公司历经多个重要发展阶段，为公司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三位先生在任职期间的辛勤付出与突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三位先生将分别继续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副总经理职务，继续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发挥重要作用。

四、提名委员会的意见

根据审阅候选人的个人简历、教育背景、工作情况等资料，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议案相关候选人进行了严格的资格审查后认为：

经资格审查，刘焯欣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董事候选人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本次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提名刘焯欣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本次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刘焯欣女士、郑波先生、陈博先生具备所聘岗位必需的专业知识、职业素养和管理经验等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聘任刘焯欣女士、郑波先生、陈博先生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综上，我们同意上述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五、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对拟聘任财务负责人的履历等相关材料进行审查后认为：陈博先生的学历、工作经历、任职情况等符合财务负责人的岗位要求，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资格和能力，相关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况，不存在被北京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情形，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同意聘任陈博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

六、备查文件

- （一）《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二）《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三）《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四）《郭忠诚辞呈》《朱承亮辞呈》《黄峰辞呈》。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6日

附件:

1、刘焯欣女士简历

刘焯欣女士，女，1981年10月24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持有国家一级人力资源管理师、董事会秘书、助理会计师等资质，云南大学特聘就业导师，深耕企业管理领域20余年。曾就职于法国家乐福中国区、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滇池国家旅游度假区海埂游乐有限公司、高深橡胶、金方策企业管理服务（海南）有限公司，兼具跨国企业、知名民企、国企多元化从业背景，历任行政人力资源主管、经理、总监、董秘、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董事等职，擅长企业规范化治理、战略规划、经营统筹、风控合规、人力资源管理以及资源整合与风险化解，实战经验丰富。2025年12月入职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综合管理中心总监，为公司经营管理提质增效与合规稳健发展提供专业支撑。

刘焯欣女士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郑波先生简历

郑波先生，1983年5月16日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悉尼科技大学本科学位，会计学、银行学双专业。拥有近15年金融投资、资本运营及国企管理实战经验，曾任职于云南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云南水利水电有限公司、云南联云集团有限公司等省属国企和广发银行昆明分行，历任投资经理、副总裁、董事、集团部门负责人、营销总监等职。擅长股权投资、债权融资、交易结构设计、基金管理 & 国企投融资与资产管理，参与主导锡业股份定增、云天化集团增资项目、云南物流集团股权承接项目、驰宏锌锗定增、巨人网络 Playtika 境外并购等重大项目，涵盖定增、基金设立、资产证券化、不良资产处置、跨境并购等领域，同时具备流畅的金融财会专业英汉口笔译能力，为企业资本运作、投融资落地提供专业支撑。

郑波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陈博先生简历

陈博先生，1979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学专业，助理会计师。深耕财务领域20余年，2004年起历任昆钢股份玉溪分公司财务部出纳、材料会计、税务会计、成本会计等岗位，后任职于云南水泥集团旗下多家子公

司及集团财务部，相继担任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财务部高级经理等职，期间兼任多家分子公司财务总监，全面主持财务管理工作，在成本核算、税务筹划、财务管控、分子公司财务统筹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战经验。2025年6月入职昆工恒达（云南）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专业把控公司财务运营与管理工作。

陈博先生与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